

論文名稱： 從飛利浦案論專利集管之市場範圍界定 頁數：159
校(院)所組別： 國立東華大學 財經法律研究所 系所 組
畢業時間及提要別： 九十五 學年度 二 學期 學位論文提要
研究生： 時亞君 指導教授： 石世豪 博士
論文提要內容：

反托拉斯法的中心目的在於競爭，並且係在市場範圍已明確界定之下予以評估。然而市場之內涵及定義，實為反托拉斯執法實務上極為困難的工作。尤其在面臨以專利技術為主要構成要素之技術市場時，反托拉斯之執法實務即面臨了定義相關市場，及其市場範圍應如何劃定的難題。在知識經濟體制下，產業交易型態已不再侷限於傳統有形商品的買賣，而更擴及於無形智慧財產權之移轉與授權，因此相較傳統的交易型態而言，知識經濟體制下的商品服務內涵較不具體，市場競爭的態樣亦趨於複雜。由於高科技市場本身的不確定性，其相關產品及技術市場的界定，將隨市場狀態的變化而隨時可能有不同的結果。再者，由於商品界線模糊，產品及產業生命週期縮短，使得反托拉斯法界定市場及廠商市場地位的認定標準不再具體明確。而在專利集管協議內，常常包含數十種甚至數百種專利技術，其彼此間的關係，或為牽制、或為互補；再者，專利集管協議一旦建立，其範圍便有向外擴展的趨勢，亦即其可能進而吸引並結合競爭性的技術及無價值的專利，因此更加深了市場界定的困難。

本文共分六章，第一章緒論首先說明研究動機、研究目的，以及相關之研究方法。第二章探討我國飛利浦光碟授權案之始末，就本案之處分理由、訴願決定、行政訴訟判決理由、最終判決結果做一整理；並介紹學說及實務就本案爭點所為之相關評述。最後探討本案突顯之專利集管規範問題。第三章說明專利集管協議之內涵、參與專利集管協議之專利權人間、加入集管專利技術間於市場上之競爭關係，專利權人間及其與被授權人等之權利義務關係等基本問題，並就本文界定專利集管之必要性加以說明。第四章主要從反托拉斯法之基本原理原則出發，探討專利集管於反托拉斯法理論及實務上的評價、專利權的行使與反托拉斯法管制間的關係及反托拉斯法判斷原則於專利權上的適用問題；並整理美國及歐盟反托拉斯法對於專利集管的相關規範及法院之分析實務。第五章先整理有關市場界定之相關文獻。再於反托拉斯法之分析模式下，先就專利集管牽涉之市場區域及內涵做一分析，再依市場界定之分析方法，嘗試定義專利集管可能存在之市場，並就其相關市場之競爭關係，分析相關技術之替代可能性，以便了解相關市場之區域及其範圍。第六章結論將綜合前述章節的分析，歸納整理專利制度與競爭政策間的關係、適用依據、及實務上的處理原則，並為專利集管是否違反反托拉斯法之疑義，以界定其相關市場之方法，整理較適之分析模式。